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(优质5篇)

学习中的快乐，产生于对学习内容的兴趣和深入。世上所有的人都是喜欢学习的，只是学习的方法和内容不同而已。那么心得感悟怎么写才恰当呢？以下是我帮大家整理的最新心得感悟范文大全，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，我们一起来看看吧。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篇一

《朝花夕拾》，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，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，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。长大了，年老了，回味起童年的点点滴滴，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，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。清晨，绽放的花朵在朝阳的照耀下显得格外娇嫩，到了夕阳西下再将它摘去，虽没有了清晨的那份娇嫩，却又因夕阳的映衬而平添了一缕风韵，令人浮想联翩。

鲁迅虽是一位作家，却又是一个乡下人，乡下人却又能像城里的孩子一样读书。这样便使他既没有乡下人的粗狂，又多了一份知书达理；既没有城里人的娇气，又多了一份大度气派。他怀念儿时的童趣，怀念与小虫子为伍的欢乐。油蛉在这里低唱，蟋蟀们在这里弹琴，鲁迅的童年仿佛是在一首大自然的圆舞曲中度过的。趁大人们不注意，偷偷溜进书屋后的园子里野玩，却又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“人都到哪里去了”给召了回来，到书屋后除了读书还是读书！

鲁迅先生对三味书屋的评论也就是枯燥无味吧。只有当先生读书入神的时候可以画画儿，渐渐的，读的书多起来，画的画也多起来了；书没有读成，画的成绩却不少了。

读了《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，鲁迅先生小时候有些竟与我相似，使心中产生共鸣，也许这就是鲁迅先生笔下的魔力吧！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篇二

寒假作业布置写读后感，于是我就开始阅读一张写着密密麻麻的书名的报纸。找了许久，我找到了一个题目较新奇的书《朝花夕拾》鲁迅。

回到家，从书架里拿出从未看过一眼的《朝花夕拾》，对着那个书名发呆。这本书是鲁迅先生晚年的作品，而这部散文集中所写的，又全是先生幼年时期的事情。幼年的事情到了晚年再去回想，犹如清晨开放的鲜花到傍晚去摘取，虽然失去了盛开时的艳丽和芬芳，但夕阳的映照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，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则更令人浮想连翩、回味无穷。

《朝花夕拾》原本叫做旧事重提，收录了鲁迅先生记述他童年和青年生活片段的10篇文章。在《朝花夕拾》中，鲁迅大量使用了对比和讽刺的手法。如在《从百草园到三味书屋》中，鲁迅首先使用了许多鲜亮的文字记叙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生活，接着再写道我不得不告别百草园去三味书屋上学。前边写的百草园很好地反衬了后来在三味书屋读书的乏味生活，体现了鲁迅对旧社会私塾的不满。在《藤野先生》中，鲁迅日本的医学导师藤野先生是一位穿着不拘小节的人，这藤野先生，据说是穿衣服太模糊了，有时竟会忘记带领结；冬天是一件旧外套，寒颤颤的。但藤野先生对工作是极其认真的，他把我的讲义都用红笔添改过了；血管移了一点位置也要指出。这个对比手法，较好地写出了藤野先生的高贵品质，写出了鲁迅对他的景仰。另外，藤野先生对中国留学生孜孜不倦的教诲及对学生的一视同仁，这与日本学生对中国学生的轻蔑态度形成了鲜明的对比，体现出藤野先生是个真正的君子。《朝花夕拾》用平实的语言，鲜活的人物形象，丰富而有内涵的童年故事，抨击了囚禁人的旧社会，体现了鲁迅先生要求人的解放的愿望。

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，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

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。

我读鲁迅先生这些对童年回忆的散文，正如读着发自迅先生心底的那份热爱自然，向往自由的童真童趣。我仿佛看到了幼年的鲁迅，趁大人不注意，钻进了百草园，他与昆虫为伴，有采摘野花野果。在三味书屋，虽然有寿先生的严厉教诲，却仍耐不过学生们心中的孩子气。

一切感受都是那么天真烂漫，令人回味，也学就引起了我心中的共鸣吧，因此我才会那样喜爱，尤其是作者以一个孩子的眼光看世界，读起来让人感到异常的亲切，充满激情。

小时候，爷爷、奶奶、爸爸、妈妈和我住在一起，那时我时常和楼道里的一些小伙伴们一起玩耍，一起嬉戏，每次都玩的很开心，以至于每次都忘了时间的匆匆流去，每次都要大人在窗口大喊一声才会依依不舍的结束游戏回家。每逢佳节，吃完团圆饭，我们又会聚集在那一片属于我们自己的空地上，点燃我们早就准备好的小烟花，在火光中，尽情的奔跑着，欢笑着，舞蹈着，体验着前所未有的快乐。如今，我搬了新家，不在出门和其他伙伴们嬉戏了，而是不停的为学业操劳。每封佳节，也不在出去和伙伴们一起放烟花了，而是站在窗口凝视着那些在漆黑的天空中绽放的五彩缤纷的鲜花，独自享受着。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篇三

俗话说“笔下的文字最能体现他的一切。”《朝花夕拾》作为他的代表作，尤其是在不同时期的作品，更能感受他的所有。

惊叹于他对人物的把握和细致入微的描写；感叹于他对故人，对故乡的细腻情感；惊讶于他敢于改变，坚持白话的勇敢，欣喜于他对事物独特的见解与面对事物先出他人一步的敏感……一点一滴都在《朝花夕拾》中表现无疑。

对于大家当时都十分热衷的《24孝图》，他没有盲目追随，而是对于整个故事都点出他的荒谬，字字在理。长时间的流传，肯定有人发现它的不合理，但无人点破他的勇敢在此展露无遗。

他有着鲜明的情感，如诗人的细腻；有着强烈的爱国，如革命者的刚烈；有着极好的文笔，如作家的善于表达。鲁迅集诗人，革命者，作家的身份于一身，“横眉冷对千夫指。俯首甘为孺子牛。”他有正面的生死观，忧乐观，不愧为一代伟人！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篇四

下面是小编为大家整理的,供大家参考。

《朝花夕拾》是鲁迅先生的一部经典作品，鲁迅先生的作品可以说是独一无二的。下面是小编整合的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，一起来看看吧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1

手捧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，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，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。

《朝花夕拾》，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，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，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。老了，累了，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，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，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。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，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，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，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种风韵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，让人浮想联翩。像是在尝一道佳肴，细细咀嚼，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，慢慢漾开。

虽然在鲁迅的童年中有一些不愉快的事情，但不时从字里行间中透露出来的那份天真烂漫的感情，让人眼前不由出现了一幅幅令人神往的自然画。

枯燥，乏味，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的诠释。稍稍偷懒一会儿，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：“人都到哪里去了？”喊回来，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，闲来无趣。

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，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，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，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投射了我的心，引起了我的共鸣。

有人说：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，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。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。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，他的一切话语虽然平淡朴实，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。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，憧憬在山水间流连，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。读着读着，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的小孩子，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。

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，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。《朝花夕拾》，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，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。琐碎的记忆在《朝花夕拾》中重现，不一样的`年代，一样的快乐童年，令人怀念啊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2

不了解为什么鲁迅把“旧事重提”改成了“朝花夕拾”，但不得不说，这夕拾的朝花，已不仅仅是旧事，反倒是新事、喜事、伤心事。

这篇文章可以分为酸、甜、苦、辣、咸五个味道。

酸。的确，看鲁迅的文本有点酸，什么酸？心酸。你看《父亲

的病》，作者从不正面写家道衰败的颓唐，仅从父亲口里说的嘘嘘的话，作者在左右奔波瞻前顾后的疲态，表面上是祥和安平，但心里却按捺不住，到篇尾，衍太太唆使作者大叫父亲，却遗留给作者的“的错处”。感人肺腑，又不乏暗中对衍太太这个自私多言使坏形象的嘲讽。

甜。不说阿长与鲁迅过年时行礼的温馨，也不说看社戏、看五猖会时的快活热闹，单提起百草园“油蛉在低唱，蟋蟀们在这里弹琴”的童趣，一切心里感受的天真浪漫，一切体味的亲切柔情，又似乎搭上了独特的鲁氏桥，进了甜美的童年故乡。

苦。成了“名人”“正人君子”的仇敌是苦，阿长、父亲的逝世是苦，永别的藤野先生是苦，跳进旧国内的“大染缸”而不得解脱，更是苦。革命苦，百姓苦，苦了鲁迅，也苦出了这本在暴虐、阴暗、乌烟瘴气中趟过的《朝花夕拾》。

辣。鲁迅的本色。辛辣的笔风，自然会有其笔尖直指的人群。那句“横眉冷对千夫指”凛然一个顶天大汉的形象，对反对、守旧势力的抨击与嘲讽是毫不留情。譬如对陈、徐两人犀利、刻薄的讽刺，入口微辣，入肚却穿肠荡胃，甚是寻味。

咸。泪水的味道。朴实感人的散文，就足以催人泪下。旧事的点滴，是《朝花夕拾》可歌可泣的盐分，染咸的是回忆，溅起的是读者深思的心灵。

看过的回忆录，大都是风花月残、捕风捉影的闲情逸致，倒没见过这夕拾的朝花也别有风味，也是，百味不离其宗，朝花夕拾一样艳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3

书中的十篇文章是鲁迅“想从纷扰中寻出一点闲静来”的作品，题材都是“从记忆中抄出来的”，是鲁迅对自己过去生

活的忆写。从这些描述中，呈现出鲁迅情感的另外一面：对于童年生活的珍爱，对于坎坷人生的珍重，对于亲情友情的珍视，对于乡土之情的珍惜，它含蓄、自然、朴实的笔调背后充满温馨的柔情，蕴含着万千情思，展示出一位有情有义的鲁迅形象，令人百读不厌。

我很喜欢其中的《阿长与〈山海经〉》，文章先介绍了人们对长妈妈的称呼，称呼的由来和她外形的特点，以及她的一些不好的习惯。如写她喜欢“切切察察”、喜欢“告状”、睡觉爱摆“大”字等；接着写她懂得的许多“我听不耐烦”的规矩。比如元旦、除夕吃福橘、人死了要说“老掉了”等；最后写了长妈妈“我”买《山海经》的事，而且叙述得很详细。

本文真实地反映了阿长的形象，鲁迅笔下的阿长是一个很不幸而又渴望一生平安的劳动妇女，她没文化、粗俗、好事，而又热心帮助孩子解决阴暗，心地善良。全文用具体事例表现人物的特点，文中关于阿长的形象都是通过外貌描写、动作描写、语言描写等表现的。本文还写了作者前后不同的心理变化，原来并不大佩服她，但在她给作者买来《山海经》后，作者发生新的敬意了。

最后，“仁厚黑暗的地母啊，愿在你怀里永安她的魂灵！”也表现了作者的情感。读完此篇文章，不难发现，长妈妈这样一个艺术典型形象，独特而不平凡，而也揭示了封建社会比较黑暗、腐朽的事实。作者此篇文章包含的爱心与同情，让我们再一次回到纯朴的年代，去关怀身边每一个人。

巴金评价：“作者这样写阿长，‘不虚美’、‘不隐恶’，真实写人的主张，是一种尊重事实、实事求是的科学态度，而且这样把她的善良仁慈的美同愚昧落后的丑相掺杂，沙里淘金似的让她闪烁出美的光辉，将阿长这个人物写得更加真实感人。”因此，本文是写真人实事散文的典范之作，一定会让你受益匪浅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4

手捧鲁迅先生的《朝花夕拾》，品味着从字里行间透露出年少轻狂时的童真，神思似乎也飘向了那份曾经属于我们的逍遥日子。

《朝花夕拾》，正同于它另类的名字一样，这本脍炙人口的巨作，是鲁迅先生在风烛残年的岁月里写下的。老了，累了，回味起童年时的点点滴滴，心中还是会有当初的味道，想必还别有一番滋味吧。清晨绽放的鲜花有了晨曦会显得更加娇嫩，到了夕阳西下时分去摘取，失去了刚刚盛开时的娇艳与芳菲，晚霞的照射却使它平添了一中风韵，那若有若无的清香在风的导送下，让人浮想联翩。像是在尝一道佳肴，细细咀嚼，幼年时童真的味道留在心头，慢慢漾开。

鲁迅先生是一派大作家，他的童年并不乏味。他是乡下人，却能和城里人一样去读书。少了乡下孩子的粗狂，多了一份知书达理。少了城里孩子的娇气，多了一种大度气派。他怀念在百草园无忧无虑的日子，与小虫子们为伍，仿佛这样的童年才够味儿。趁大人们一愣神，以神不知，鬼不觉的神速，钻进百草园。油蛉在这里低唱，蟋蟀也会来伴奏，鲁迅的童年似乎是在一首大自然圆舞曲中度过的。

枯燥，乏味，是对鲁迅先生在三味书斋的的诠释。稍稍偷懒一会儿，也会被寿镜吾老先生的一句：“人都到哪里去了？”喊回来，整天除了读书还是读书，闲来无趣。

从书卷里散透出的天真烂漫，不经意间似乎也把我感染了，或许鲁迅的文章真有什么魔力吧，他用一个孩子处世不深的目光探射了我的心，引起了我的共鸣。

有人说：要看一个人是不是真的会写文章，最主要还是看他的文章里有没有感情。老师也曾说过：只有情感才能把文章变成有血有肉的。我不得不承认鲁迅确实厉害，他的一切话

语虽然平淡朴实，炽热的情感却展露无疑。他希望与大自然真正拥抱在一起，憧憬在山水间流连，向往与小虫子们打成一片的日子。读着读着，仿若年迈的老人顿时变成了一个活力四射小孩子，身上散发着阳光般的气息。

小的时候，自己也曾拥有过那样的光辉世纪。喜欢坐在河岸边看着鸭子从身前游过，颁着手指头细数“一只，两只。”；喜欢奔跑在林间小道，抛开心中的不愉快，尽情去笑，不用管礼数是否；还喜欢躲在一个隐秘的地方，看着同伴进进出出找自己的忙碌身影，最后因为自己躲的技术太高超，无奈，只得向我低头认输。想到这里，心中有种窃喜的感觉，说不上来是什么。好象是一个小小的“阴谋”得逞了，又象是躲过了一场小小的“灾难”。

我们的童年渐行渐远，留下的是一个美丽的回忆。《朝花夕拾》，去领略一下鲁迅的童年，慢慢体会其中的幸福童年味儿吧。琐碎的记忆在《朝花夕拾》中重现，不一样的年代，一样的快乐，童年，惹人怀念啊。

《朝花夕拾》读后感精选感悟5

每个人都有自己的童年，童年它那韶光的快乐和压抑，在自己的心里印下了美好的回忆，这种滋味，正如是《朝花夕拾》里的文章，就是一条走也走不完的回忆长城！

我读者鲁迅先生的散文，眼前仿佛看见了鲁迅长大后奔赴日本求学的样子，“哪里有天才，我只不过是把别人喝茶的时候用来学习了！”也因此得到了藤野先生亲人般的关照，最终考了一个好成绩。

一切都是那么的美好，风雨无阻，也因此引起我们的共鸣，每当绝望时，都只因为一张照片而坚持下去，读起来让人感觉异常的奇特。

童年是美好的，是那么的奇妙无比。我的童年也是多姿多彩的，我家建在海边，那里有好多条小溪和小河，小时候，我总会拿着爸爸的渔网偷偷地河边捉虾，久违的阳光总是那么灿烂，我赤着脚，跳到水中与小鱼玩起了游戏，风儿吹过我们的耳边，好像是在弹一首美妙的歌曲，别提有多高兴了，这就是孩子的“天堂”！

时间是无情的，抱着童年一同远走高飞，童年的脚印渐渐变浅。又一次拿起《朝花夕拾》，感受那个时代童年的悲欢离合，和鲁迅一同成长，一同分享着快乐。

;

朝花夕拾的读后感悟篇五

其实，除了主角温斯顿、朱丽亚，其他人的名字我仍旧记不得。小说里描述的历史背景压抑，压抑地像一个虚拟的世界，但是又那么现实跟残忍。不知道怎么去形容，思想暴政下的统治，每个人都活得像行尸走肉，没有思想没有内容没有科学以及串改了的历史。唯有男女主角似乎是清醒的，区别在于男主想改变，想找到组织有契机去改变，他记录着他所参与历史阶段的各种政治谎言，希望有一天能揭露虚假的“党”。而女主聪明机灵，在行尸走肉的环境里只想找到属于自己快乐的生活。但是他们想要的自由却是不被党所接纳的。将他们拘捕，残忍地折磨，改变他们的思想，使他们变成同样的行尸走肉，并给一个莫须有的罪名杀之。男主到最后都是清醒的，只是无力再对抗，两滴泪落到杜松子酒里，不知是感激解脱还是无奈悲伤。

看完书已经是半夜12点多，临睡前我内心是压抑的。我在想若是我生活在1984里，我会如同他一样吗？肯定不，我应该会选择被同化，活成像那个哼着歌洗晒衣服的妇女吧。忽然明白92跟我说的，作者是以一个上帝的视角在写这本书。

现在我所生活的环境，没有像小说里那么糟糕。但是书本警示我，人一定要有自己的观点，学会洞悉。微缩到生活里，如果不满足于现在的状态跟环境，那就努力提升自己，有能力去寻找另一个更适合的平台。

回头再去看看网上对这本书的书评，然后把电影也给看了。

《朝花夕拾》

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，方便收藏和打印

推荐度：

[点击下载文档](#)

[搜索文档](#)